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荣竣字〔2019〕第 1007 号

项目名称：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

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

建设单位：广西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

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5 20 12 05 0168

名称: 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科园东十二路 1 号科研办公楼五楼 (邮政编码: 5301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凡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设定许可的检验检测项目, 应在获得相应许可后方可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换证申请日期: 2021 年 07 月 31 日前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录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标准.....	1
表二、项目概况.....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因子及治理设施/措施.....	10
表四、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批复意见.....	14
表五、验收监测标准、监测分析及质量控制.....	16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7
表七、工况及监测结果.....	19
表八、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25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8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及监测点位图

附件：

附件 1、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2、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3、工况表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				
建设单位名称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审批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南宁六景工业园区				
环评时间	2017 年 9 月	开工日期	2017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8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9 月 23~2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宁横县生态环境局（原横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612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5 万元	比例	0.9%
本期验收内容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	本期验收内容实际环保投资	172 万元	比例	4.3%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04 月 24 日修订；</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p> <p>(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第 9 号；</p> <p>(5)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桂环函（2019）23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p> <p>(6) 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2019 年 9 月；</p> <p>(7) 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9 月；</p> <p>(8) 横环审（2017）37 号《关于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 年 10 月 17 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

(1)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表 1-1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标准及标准限值

项目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依据
无组织排放废气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颗粒物	1.0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表 1-2 有组织排放废气验收标准及标准限值

项目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依据
有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120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3) 生活废水执行标准

表 1-3 生活废水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及标准限值

项目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mg/L	标准依据
生活废水	pH 值	6~9 无量纲	GB5084-200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4)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表 1-4 噪声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及标准限值

项目	时段	标准限值 dB (A)	执行标准
厂界东、西、南、北面环境噪声	昼间	65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夜间	55	

（5）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二、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市场对生物饲料的需要，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在南宁六景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杂物间、机修间、以及综合办公楼等。

项目分阶段性建设，一阶段建设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生产线，已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大楼、原料仓库、成品仓库、机修间、办公区及辅助配套工程；二阶段拟建设内容为年产 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线。

本次环保验收监测内容主要是第一阶段建设内容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生产线，生产车间大楼、原料仓库、成品仓库、机修间、办公区及辅助配套工程。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委托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获得南宁横县生态环境局（原横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横环审〔2017〕37 号），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8 月竣工，2019 年 8 月投入调试运行。目前，项目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基本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根据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方法》规定和要求，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委托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24 日进行了现场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组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建设工程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南宁六景工业园区

验收范围：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生产线，生产车间大楼、原料仓库、成品仓库、机修间、办公区及辅助配套工程。

建设总投资：总投资 16125 万元，本次验收范围投资 4000 万元。

生产规模：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为 340 天，工作制度为 3 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 个小时。

职工人数：劳动定员 70 人，其中管理人员 5 人。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工程内容具体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物饲料车间	1 栋 5 层生产车间大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2612.76m ²	1 栋 5 层生产车间大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2612.76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楼	1 栋 4 层综合办公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723.68m ²	未建设	二阶段建设
	食堂	综合办公楼一楼设置为员工食堂	临时食堂，位于厂区西面	二阶段建设
	车间办公室	成品仓库南部设置车间办公室，建筑面积 240.5m ²	成品仓库南部设置车间办公室，建筑面积 240.5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机修间	1 栋 1 层机修间，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40m ²	1 栋 1 层机修间，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240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1 层原料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4300m ²	1 层原料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4300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1 层原料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150m ²	1 层原料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150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10 座原料圆筒料仓，总建筑面积 1130.4m ² （单个 113.04）	10 座原料圆筒料仓，总建筑面积 1130.4m ² （单个 113.04）	与环评设计一致
	成品仓库	1 层成品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3640m ²	1 层成品仓库，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3640m ²	与环评设计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六景工业园区电网供给	由六景工业园区电网供给	
	给水	由六景工业园区给水管网供给	由六景工业园区给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设计一致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污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采用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污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设计一致
依托工程	供热	生产蒸汽依托园区内的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南宁电厂供热	生产蒸汽依托园区内的国电南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南宁电厂供热	与环评设计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脉冲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	脉冲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	与环评设计一致
	废水治理	化粪池（50m ³ ）	化粪池（50m ³ ）	与环评设计一致

噪声治理	减振、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	设置设备减振基座、封闭车间，消声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设计一致
固废治理	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堆存间	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堆存间	与环评设计一致

(3)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生物饲料	斗式提升机	TDTG40/80、TDTG50/80	台	11
	自清式提升机	TDTGq40/28、TDTGq50/32	台	4
	刮板输送机	TGSP25、TGSP20	台	16
	圆筒初清筛	TCQY100A	台	3
	脉冲布袋除尘器	TBKMB4、LNGM18A、LNGM63、LNGM54、LNGM30、TBLMY15	台	13
	双联沙克龙	2*1500（双）	台	4
	永磁筒	TCXT30、TCXT25	台	4
	电磁除铁器	牧羊 60	台	2
	粉碎机	SWFP66*125D、SWFP66*100D	台	4
	配料秤	2000KG/批、500KG/批	台	8
	混合机	SLHSJ4A	台	2
	制粒机	Cpm3020-6	台	4
	分级筛	SFJH140*2C、SFJH140*3C	台	4
	振动筛	TQLZ150*200、TQLZ125*1	台	4
	冷却塔	SLNY24*24	台	4
	打包秤	PSC50	台	5
	风机	/	台	7
压缩空气系统	/	套	1	

(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类别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来源、运输方式
生物饲料	玉米	t/a	210000	外购、汽车运输
	豆粕	t/a	80000	外购、汽车运输
	其他原料	t/a	70000	外购、汽车运输
	预混合饲料	t/a	10000	外购、汽车运输

(5) 项目环保投资

表 2-4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万元）
1	施工期围挡、防尘、降噪、建筑垃圾处置	20
2	污水管网、化粪池	10
3	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	127
4	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10
5	一般固废存放间、生活垃圾处置	5
合计		172

3、项目主要生产工艺

生物饲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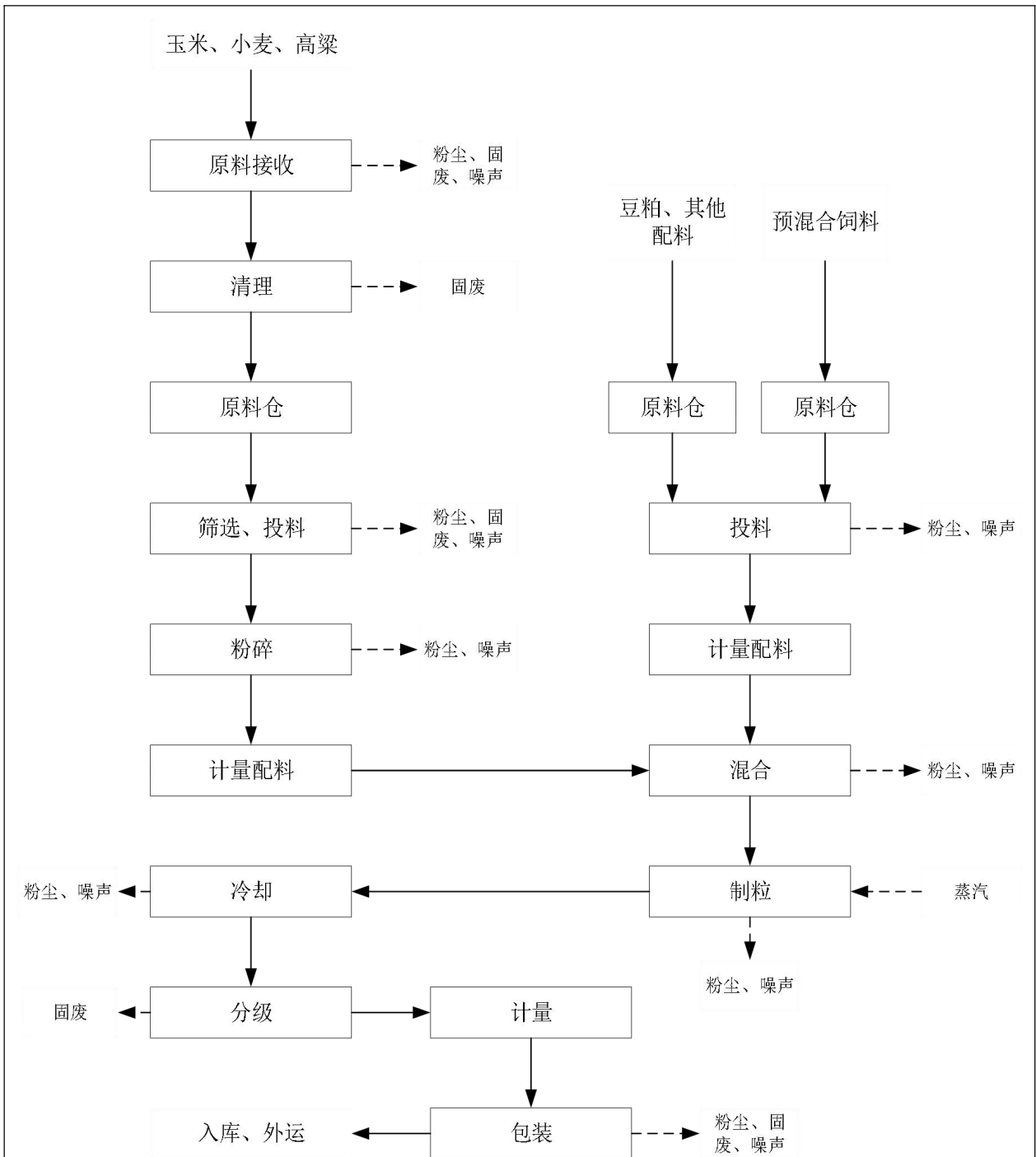


图 2-1 生物饲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物饲料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原料接收及清理

玉米、小麦、高粱等粗原料通过汽车运输至厂区，直接送入卸料口卸料，再经初清筛选，除去其中的杂物（如小石块、金属颗粒及其他废物等）后，由输送机密闭输送到原料仓库及圆筒仓，暂存待用。该工序在厂区南北 1#、2#卸料口分别配置 1 套脉冲除尘器，采取密闭负压除尘方式收集处理原料接收、初清时产生的粉尘。豆粕及其他配料为密封袋装料，通过汽车运输运至厂区，再由输送机密闭输送到原料仓库内暂存待用。预

混合饲料为外购，用汽车运输至原料仓库暂存待用。

（2）投料工序

玉米、小麦、高粱、豆粕及其他配料等使用时由提升机密闭输送至投料口投料，其中玉米、小麦、高粱等粗原料在投料时再次筛选除去其中的杂物（如小石块、金属颗粒及其他废物等）后进入待粉碎仓。该工序配置 2 套脉冲除尘器，采取密闭负压除尘方式收集处理原料投料产生的粉尘。

（3）粉碎、混合工序

玉米、小麦、高粱等粗原料通过粉碎机粉碎后，由提升机密闭输送入配料仓等待配料，经中控电脑发出指令由电子计量配料秤按配方要求分批配料，再密闭输送至混合机进行充分混合后即进入下一个制粒工序。其中豆粕、预混合饲料及其他配料无需粉碎，直接进行配料、混合。该工序配置 4 套脉冲除尘器，采取密闭负压除尘方式收集处理粉碎、混合工段产生的粉尘。

（4）制粒、冷却工序

制粒仓中的粉料直接通入 150℃蒸汽，蒸汽与粉料直接接触，经制粒机调质和制粒后粉料温度约 80℃，再进入冷却塔冷却至 28℃左右，冷却塔采取风冷方式，冷却风从冷却器底部自下而上对物料进行逐步冷却；经冷却后的物料由分级筛进行分级将大小不同的颗粒分开，取出符合配方粒度要求的颗粒，其他不符合粒度要求的颗粒收集回用于生产。该工序中粮食原料在蒸汽调质、冷却过程中会产生粮食熟化的异味在车间以无组织排放形式排放，同时配置 4 套旋风除尘器，采取密闭负压除尘方式收集处理冷却工序产生的粉尘。

（5）计量、包装工序

分级后的颗粒入库前再进行出品检验及计量。经检验合格符合成品粒度要求的颗粒密闭输送至包装秤称量后，再通过包装机打包入库。经检验不符合粒度要求的不合格颗粒收集回用于生产。该工序配置 1 套脉冲除尘器，采取密闭负压除尘方式收集处理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

4、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与环评设计相比，本项目预混合饲料生产线以及综合办公楼还未建设，项目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措施等均未发生改变，因此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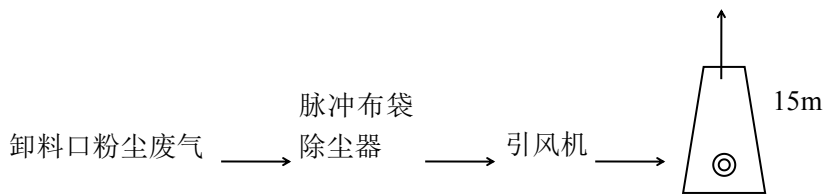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因子及治理设施/措施

1、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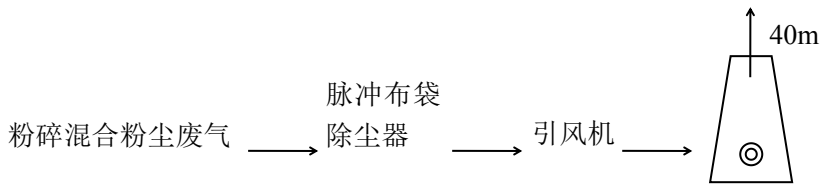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原料接收卸料口粉尘、粉碎混合工序粉尘、制粒冷却工序粉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粉尘、异味气体和食堂油烟。废气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 3-1 废气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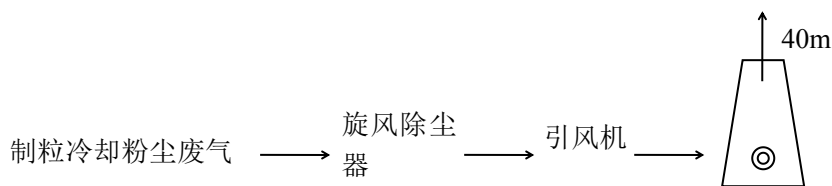
污染物类型	产生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形式
废气	原料接收卸料口粉尘	颗粒物	卸料口为封闭车间，采取密闭负压收集，通过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排放
	粉碎混合工序粉尘	颗粒物	粉碎混合工序采取密闭负压收集，设置 4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经 40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排放
	制粒冷却工序粉尘	颗粒物	制粒冷却工序采取密闭负压收集，设置 4 套沙克龙旋风除尘器除尘器处理，经 40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粉尘	颗粒物	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厂区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异味气体	臭气浓度	原料加热熟化制粒阶段产生异味，在车间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放	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	油烟	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抽排净化后引至食堂建筑顶部排放	无组织排放



注：◎ 表示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



注：◎ 表示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



注：◎ 表示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

2、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水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污染物类型	产生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规律
废水	生活污水	NH ₃ -N、COD _{Cr} 、SS 动植物油、BOD ₅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至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间断排放
	食堂废水	NH ₃ -N、COD _{Cr} 、SS 动植物油、	经隔油池预处理，再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至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间断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是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制粒机、冷却塔、除尘器、提升机、打包秤、风机等噪声，防治措施见表 3-3。

3-3 噪声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名称	数量	运行方式	设备位置	防治措施
1	粉碎机	4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2	混合机	4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3	制粒机	4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4	冷却塔	4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5	除尘器	21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6	提升机	22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7	刮板机	18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8	打包秤	7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9	风机	8	连续运行	生产车间大楼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的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不合格的料品和杂质、废包装材料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1)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 108t/a，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不合格料品及杂质

制粒冷却后的物料进行分级，其中不合格物料收集回用；成颗粒入库计量前进行出品检验不符合粒度要求的颗粒收集回用于生产，不合格料品产生量合计约为 400t/a。不合格料品收集均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项目在原料接收经初筛除去其中的杂物（如小石块、金属颗粒及其他废物等）；原料在投料时再次筛选去除其中的杂质。本项目产生的物料杂质总量约为 6t/a，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废包装材料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约为 48t/a，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4) 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目前员工 70 人，其中 30 人住厂，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2t/a，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表 3-1 固体废物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污染物类型	产生源	主要污染物	产生量	处理措施	临时堆放场建设情况
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	除尘器收集粉尘	108t/a	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袋装收集、不设堆放场
		不合格料品	400t/a	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袋装收集、不设堆放场
		原料杂质	6t/a	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设置有临时堆放点
		废包装材料	48t/a	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设置有废包装品收集间
	员工	生活垃圾	12t/a	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设置有生活垃圾临时堆放点

表四、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批复意见

1、环评报告表综合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项目用地符合相关规划要求。经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气、水、声、固体废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良的影响。总之，在强化管理、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环评报告表批复意见

横县环境保护局文件“横环审[2017]37号”《关于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经对你公司报来的《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附件进行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在南宁六景工业园区进行饲料生产项目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占地面积 313623 平方米，建设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杂物间、机修车间以及综合办公楼等，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铜料。本项目的饲料生产工艺均为物理过程，生物铜料生产无发酵工艺环节，项目总投资 16125 万元，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

项目在严格落实我局提出的环境保护设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公司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按所申报的规模、地址和工艺进行建设，

二、工程在建设经营过程中必须按照环保护“三同时”的原则，配建设环保治理设施，并落实相应的防止环境污染措施，重点做好如下环保工作：

（一）施工期扬尘防治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建筑垃圾妥善处理，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通过统一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收集处置。项目建设施工期必须严格遵守有关项目建设的环保法律法规，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规划施工场地将高噪声设备安置在远离邻近居民区等敏感点的施工区域，并对固定的高噪声施工设备采取建设隔声棚等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噪声对邻近单位敏感点的影响。选材时采用环保型装修材料。

（二）项目原料接收、投料、成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工艺粉尘将引入配套的脉冲除尘器

及旋风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项目原料仓库、主车间、成品仓库均为密闭式，原料、饲料均采用塑料包装、桶装，减少恶臭气体的散发，厂区四周边界均设置相应的绿化带，确保恶臭气体达标排放。

（三）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四）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原辅料的包装袋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原辅材料清理产生的杂质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清运。

（五）生产的噪声采取消声减振措施后，通过距高衰减以及加强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六）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并落实执行，加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安全生产，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三、污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一）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3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CB1454-1993)二级标准。

（二）生活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三）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四、本项目不安排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五、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项目开工前须到横县环境监察大队办理开工备案手续。由横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建设“三同时”监督管理。

六、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必须按环保“三同时”原则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按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项目试生产期间须按相规定开展环保竣工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七、项目须按申报的工程内容进行建设，如建设规模、地址、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本审查批复和有关附件是该项目环保审批的法律文件，批复的各项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表五、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5-1。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或检出范围
(一) 有组织排放废气			
1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2	颗粒物		20mg/m ³
(二) 无组织排放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2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三) 噪声			
1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0.0~130.0 dB(A)

2、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2015 年 12 月广西荣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计量认证。为保证监测数据准确、可靠，我公司所有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HJ/T373-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55-200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进行。根据不同的监测项目，室内监测分析均采用规范化、标准化质控措施（如平行样测定、空白试验值测定、标准物质对比实验等）。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

结合本次验收监测的具体情况，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有：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厂界噪声测量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选择在生产正常、无雨、风速小于 5m/s 时测量。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1) 本项目在粉碎混合工序配备 4 套相同型号的脉冲布袋除尘器对粉尘废气进行回收处理，同时在制粒冷却工序也配备了 4 套相同型号的沙克龙旋风除尘器对粉尘废气进行回收处理，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第 9 号文件中第 6.3.5 中监测频次的规定：对于型号、功能相同的多个小型环境保护设施效率测试和达标排放监测，可采用随机抽测的方法进行，抽测的原则为：随机抽测设施的数量比例不应小于同样设施数量总数的 50%。因此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 2#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 3#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 4#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 5# 原料卸料口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烟气参数	连续采样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2)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6# 厂界上风向、 7# 厂界下风向、 8# 厂界下风向、 9# 厂界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臭气浓度	连续采样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本项目员工不在厂区内住宿，废水产生量较少，生活污水通过设置三级化粪池进行消化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送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监测期间化粪池排水并无生活废水外排，本次验收监测不对生活废水进行监测。

3、噪声

噪声监测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共 4 个点位	L_{eq}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	/

表七、工况及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我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24 日对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验收监测时项目生产工况稳定，且环保设施运转正常。项目设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下表。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	年生产规模	年生产天数	设计产能 (t/d)	实际产能 (t/d)	负荷 (%)
2019 年 9 月 23 日	生物饲料	36 万吨	340 天	1058	750	70.9
2019 年 9 月 24 日	生物饲料	36 万吨	340 天	1058	750	70.9

2、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1#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9 月 23 日				9 月 24 日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	II	III	均值	I	II	III	均值	
1#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	烟气温度 (°C)	32	32	31	32	30	31	31	31	
	标况风量 (m³/h)	15058	15172	15301	15177	16217	16227	15462	15969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0.304	/	/	/	<0.319
	标准限值 (mg/m³)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速率限值 (kg/h)		39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3 2#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9月23日				9月24日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	II	III	均值	I	II	III	均值	
2# 粉碎 混合工 序废气 排放口	烟气温度 (°C)	33	33	33	33	33	34	34	34	
	标况风量 (m³/h)	16358	16430	16487	16425	16543	15652	16516	16237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0.329	/	/	/	<0.325
	标准限值 (mg/m³)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速率限值 (kg/h)	39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4 3#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9月23日				9月24日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	II	III	均值	I	II	III	均值	
3# 制粒 冷却工 序废气 排放口	烟气温度 (°C)	60	60	62	61	56	56	59	57	
	标况风量 (m³/h)	16333	16716	16900	16650	17088	17047	16866	17000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0.333	/	/	/	<0.340
	标准限值 (mg/m³)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速率限值 (kg/h)	39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5 4#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9月23日				9月24日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	II	III	均值	I	II	III	均值	
4#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	烟气温度 (°C)	58	58	58	58	58	58	59	58	
	标况风量 (m³/h)	14947	15119	15641	15236	15330	15450	15463	15414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0.305	/	/	/	<0.308
	标准限值 (mg/m³)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速率限值 (kg/h)		39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7-6 5# 原料卸料口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9月23日				9月24日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I	II	III	均值	I	II	III	均值	
5# 原料卸料口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	烟气温度 (°C)	33	33	33	33	32	32	32	32	
	标况风量 (m³/h)	12914	13050	13048	13004	12217	12411	12510	12379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	/	/	<0.260	/	/	/	<0.248
	标准限值 (mg/m³)		120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速率限值 (kg/h)		3.5							
	达标情况		达标							

结果表明：2019年9月23~24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1#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2#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3#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4#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5#原料卸料口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产生的有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

(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表 7-7 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mg/m ³)		气象参数			
			总悬浮颗粒物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
6#厂界上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0~11:30	0.150	99.28	30.5	东	2.1	49
		12:30~13:30	0.133	99.26	32.3	东	2.2	47
		14:30~15:30	0.133	99.25	34.1	东	1.9	45
	2019年9月24日	10:30~11:30	0.167	99.30	31.3	东	2.2	45
		12:30~13:30	0.150	99.28	32.6	东	2.2	42
		14:30~15:30	0.150	99.28	33.5	东	2.0	40
7#厂界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0~11:30	0.100	99.28	30.5	东	2.1	49
		12:30~13:30	0.133	99.26	32.3	东	2.2	47
		14:30~15:30	0.150	99.25	34.1	东	1.9	45
	2019年9月24日	10:30~11:30	0.117	99.30	31.3	东	2.2	45
		12:30~13:30	0.117	99.28	32.6	东	2.2	42
		14:30~15:30	0.167	99.28	33.5	东	2.0	40
8#厂界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0~11:30	0.117	99.28	30.5	东	2.1	49
		12:30~13:30	0.150	99.26	32.3	东	2.2	47
		14:30~15:30	0.183	99.25	34.1	东	1.9	45
	2019年9月24日	10:30~11:30	0.150	99.30	31.3	东	2.2	45
		12:30~13:30	0.167	99.28	32.6	东	2.2	42
		14:30~15:30	0.133	99.28	33.5	东	2.0	40
9#厂界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0~11:30	0.150	99.28	30.5	东	2.1	49
		12:30~13:30	0.183	99.26	32.3	东	2.2	47
		14:30~15:30	0.183	99.25	34.1	东	1.9	45
	2019年9月24日	10:30~11:30	0.150	99.30	31.3	东	2.2	45
		12:30~13:30	0.167	99.28	32.6	东	2.2	42
		14:30~15:30	0.150	99.28	33.5	东	2.0	40
标准限值			1.0	/				
达标情况			达标	/				

表 7-8 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无量纲)		气象参数		
			臭气浓度	气压 (kPa)	温度 (°C)	风向	风速 (m/s)
6#厂界上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2	<10	99.28	30.5	东	2.1
		12:34	<10	99.26	32.3	东	2.2
		14:33	<10	99.25	34.1	东	1.9
	2019年9月24日	10:33	<10	99.30	31.3	东	2.2
		13:32	<10	99.28	32.6	东	2.2
		14:33	<10	99.28	33.5	东	2.0

7#厂界 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4	<10	99.28	30.5	东	2.1
		13:36	<10	99.26	32.3	东	2.2
		14:35	<10	99.25	34.1	东	1.9
	2019年9月24日	10:35	<10	99.30	31.3	东	2.2
		12:34	<10	99.28	32.6	东	2.2
		14:35	<10	99.28	33.5	东	2.0
8#厂界 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6	<10	99.28	30.5	东	2.1
		12:38	<10	99.26	32.3	东	2.2
		14:37	<10	99.25	34.1	东	1.9
	2019年9月24日	10:37	<10	99.30	31.3	东	2.2
		12:36	<10	99.28	32.6	东	2.2
		14:37	<10	99.28	33.5	东	2.0
9#厂界 下风向	2019年9月23日	10:38	<10	99.28	30.5	东	2.1
		12:40	<10	99.26	32.3	东	2.2
		14:40	<10	99.25	34.1	东	1.9
	2019年9月24日	10:39	<10	99.30	31.3	东	2.2
		12:38	<10	99.28	32.6	东	2.2
		14:39	<10	99.28	33.5	东	2.0
标准限值			20	/			
达标情况			达标	/			

结果表明：2019年9月23~24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标准。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9。

表 7-9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L _{eq} dB(A)					
		昼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夜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厂界东面	2019年 9月23日	51.2	65	达标	48.1	55	达标
2#厂界南面		56.4	65	达标	53.4	55	达标
3#厂界西面		50.9	65	达标	48.8	55	达标
4#厂界北面		57.0	65	达标	54.4	55	达标
1#厂界东面	2019年 9月24日	52.2	65	达标	49.2	55	达标
2#厂界南面		54.1	65	达标	53.7	55	达标
3#厂界西面		52.5	65	达标	49.4	55	达标
4#厂界北面		58.0	65	达标	54.6	55	达标

结果表明：2019 年 9 月 23~24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北面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八、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委托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获得南宁横县生态环境局（原横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横环审〔2017〕37 号），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8 月竣工，2019 年 8 月投入调试运行。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2、项目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检查情况

对照《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横环审〔2017〕37 号文件批复要求，对该项目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检查如下表：

表 8-1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三级化粪池 废气处理设施：脉冲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 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	环境保护管理情况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设专人负责对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管理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保证各项环保设备运转正常；同时对各环保设施进行定期维护。
3	监测计划	需要监测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4	应急措施的制定	制定有相应应急处置措施和制度

表 8-2 项目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1	<p>（一）施工期扬尘防治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建筑垃圾妥善处理，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通过统一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收集处置。项目建设施工期必须严格遵守有关项目建设的环保法律法规，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规划施工场地将高噪声设备安置在远离邻近居民区等敏感点的施工区域，并对固定的高噪声施工设备采取建设隔声棚等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噪声对邻近单位敏感点的影响。选材时采用环保型装修材料。</p>	<p>落实。项目施工期采取有效的扬尘防治措施，防治水土流失措施，建筑垃圾能妥善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施工期严格遵守有关项目建设环保法律法规，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规划施工场地，将高噪声设备安置在远离居民等敏感点的施工区域，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噪声对邻近单位敏感点的影响。</p>
2	<p>（二）项目原料接收、投料、成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工艺粉尘将引入配套的脉冲除尘器及旋风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项目原料仓库、主车间、成品仓库均为密闭式，原料、饲料均采用塑料包装、桶装，减少恶臭气体的散发，厂区四周边界均设置相应的绿化带，确保恶臭气体达排放。</p>	<p>落实。项目原料接收配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粉碎、制粒冷却等工艺粉尘配套脉冲除尘器及旋风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40 米排气筒排放。项目原料仓库、车间、成品均为密闭式，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p>
3	<p>（三）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落实。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 3 级化粪池（50m³）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p>
4	<p>（四）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原辅料的包装袋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原辅材料清理产生的杂质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清运。</p>	<p>落实。项目除尘器收集的工艺粉尘回用于生产；原辅材料包装袋由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原辅材料清理产生的杂质和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p>
5	<p>（五）生产的噪声采取消声减振措施后，通过距高衰减以及加强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p>	<p>落实。项目通过对设备加装减震基座，生产车间封闭隔音等措施进行降噪，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6	<p>（六）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落实执行，加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安全生产，防止发生污然事故</p>	<p>落实。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制定相关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由专人管理，严格落实和执行相关环保制度，做到安全生产，防止发生污染事故。</p>
---	---	--

3、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设立有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设有专人分管环保工作，负责项目环保工作的组织、落实及监督。

4、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建设期间和营运阶段没有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

5、绿化情况

项目厂区内及周边进行了绿化，主要为树木、植被草皮等，其余地面均进行硬化。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通过对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的运行和管理进行现场检查，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调查，得出以下结论：

（1）有组织排放废气

结果表明：2019 年 9 月 23~24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1#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2# 粉碎混合工序废气排放口、3#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4# 制粒冷却工序废气排放口、5# 原料卸料口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口产生的有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

（2）无组织排放废气

结果表明：2019 年 9 月 23~24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

（3）厂界环境噪声

结果表明：2019 年 9 月 23~24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北面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的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不合格的料品和杂质、废包装材料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1）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 108t/a，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不合格料品及杂质

制粒冷却后的物料进行分级，其中不合格物料收集回用；成颗粒入库计量前进行出品检验不符合粒度要求的颗粒收集回用于生产，不合格料品产生量合计约为 400t/a。不合格料品收集均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项目在原料接收经初筛除去其中的杂物（如小石块、金属颗粒及其他废物等）；原料在投料时再次筛选去除其中的杂质。本项目产生的物料杂质总量约为 6t/a，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废包装材料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约为 48t/a，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4）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目前员工 70 人，其中 30 人住厂，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2t/a，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2、综合结论

横县漓源粮油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4 万吨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阶段性）建设内容为年产 36 万吨生物饲料生产线、生产车间大楼、原料仓库、成品仓库、机修间、办公区及辅助配套工程。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工程建设内容无重大变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基本得到落实，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本次验收监测认为，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3、建议

（1）加强对生产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各项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健全环保应急机制，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提高职工的环保素质。

（3）建设封闭的生活垃圾收集点，防止生活垃圾异味扩散，影响环境空气。